证券代码:603080 证券简称:新疆火炬 公告编号:2020-005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苏州工业园区昆吾民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昆吾民乐九鼎")、嘉兴九鼎策略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九鼎一期")、烟台昭宣元盛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昭宣元盛九鼎")、烟台昭宣元泰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昭宣元泰九鼎")、苏州夏启安丰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安丰九鼎")、嘉兴昭宣元安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元安九鼎")、苏州祥盛九鼎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祥盛九鼎")(以上机构股东统称为"九鼎投资")分别持有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疆火炬")6,377,600 股、5,595,600 股、2,464,800 股、1,972,000 股、1,766,800 股、1,478,800 股、1,314,400 股(合计持有 20,970,000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4.51%、3.95%、1.74%、1.39%、1.25%、1.05%、0.93%(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2%)。

上海君安湘合信息技术服务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君安湘合")持有新疆火炬 10,0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9%。

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 2019 年 1 月 3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公司副总经理赵克文先生持有新疆火炬无限售流通股 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007%。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至 2020 年 2 月 11 日,九鼎投资及君安湘合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九鼎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52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96%,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2,82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99%,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1,69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96%;君安湘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41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

截至 2020 年 2 月 11 日,赵克文先生减持计划实施完毕,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 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007%。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君安湘合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0,030,000	7.09%	IPO 前取得:10,030,000 股
昆吾民乐九鼎	5%以下股东	6,377,600	4.51%	IPO 前取得:6,377,600 股
嘉兴九鼎一期	5%以下股东	5,595,600	3.95%	IPO 前取得:5,595,600 股
昭宣元盛九鼎	5%以下股东	2,464,800	1.74%	IPO 前取得:2,464,800 股
昭宣元泰九鼎	5%以下股东	1,972,000	1.39%	IPO 前取得:1,972,000 股
苏州安丰九鼎	5%以下股东	1,766,800	1.25%	IPO 前取得:1,766,800 股
昭宣元安九鼎	5%以下股东	1,478,800	1.05%	IPO 前取得:1,478,800 股
祥盛九鼎	5%以下股东	1,314,400	0.93%	IPO 前取得:1,314,400 股
赵克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0	0.00007%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昆吾民乐九鼎	6,377,600	4.51%	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嘉兴九鼎一期	5,595,600	3.95%	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昭宣元盛九鼎	2,464,800	1.74%	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昭宣元泰九鼎	1,972,000	1.39%	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安丰九鼎	1,766,800	1.25%	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昭宣元安九鼎	1,478,800	1.05%	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祥盛九鼎	1,314,400	0.93%	管理人或管理人向上追溯的股东均为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20,970,000	14.82%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君安湘合	1,415,000	1.00%	2019/8/15~2020/2/11	集中竞价交易	19.00~20.82	28,181,610.31	已完成	8,615,000	6.09%
昆吾民乐九鼎	517,200	0.37%	2019/8/15~2020/2/11	集中竞价交易	15.89~17.28	8,543,730.55	已完成	5,860,400	4.14%
嘉兴九鼎一期	1,414,900	1.00%	2019/8/15~2020/2/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14.16~17.28	23,304,666.00	已完成	4,180,700	2.95%
昭宣元盛九鼎	672,200	0.47%	2019/8/15~2020/2/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14.16~17.28	10,424,035.00	已完成	1,792,600	1.27%
昭宣元泰九鼎	305,700	0.22%	2019/8/15~2020/2/11	集中竞价交易	15.89~17.28	5,048,168.00	已完成	1,666,300	1.18%
苏州安丰九鼎	624,000	0.44%	2019/8/15~2020/2/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14.16~17.28	9,781,936.00	已完成	1,142,800	0.81%
昭宣元安九鼎	424,500	0.30%	2019/8/15~2020/2/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14.16~17.28	6,967,860.00	已完成	1,054,300	0.75%
祥盛九鼎	563,500	0.39%	2019/8/15~2020/2/1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14.16~17.28	9,362,899.00	已完成	750,900	0.53%

注:九鼎投资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自 2019 年 7 月 30 日起。

(二)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赵克文	100	0.00007%	2020/2/5~2020/2/11	集中竞价交易	14.48~14.48	1,448.00	已完成	0	0.00%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2/13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2020-003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高管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唐润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491%;副总经理刘玉静女士持有公司股份共 5.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57%。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唐润光先生及副总经理刘玉静女士拟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唐润光先生及刘玉静女士拟减持股份数量为不超过各自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分别为 12 万股、1.4 万股。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均含本数,具体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期限制,期间停止减持。

本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收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唐润光先生及刘玉静女士关于其减持计划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 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现将有关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唐润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90,000	0.0491%	其他方式取得:490,000 股
刘玉静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7,000	0.0057%	其他方式取得:57,000 股

注:股份来源中"其他方式取得"包括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和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董事、高管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唐润光	160,000	0.0160%	2019/5/31~2019/11/27	10.00~10.00	2019 年 5 月 10 日
刘玉静	18,000	0.0018%	2019/5/31~2019/11/27	10.85~12.82	2019 年 5 月 10 日

注:上述董事、高管前次减持股份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9 月 6 日披露的《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26、临 2019-040)。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唐润光	不超过:120000 股	不超过:0.0120%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20000 股	2020/3/5~2020/9/1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以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个人资金需求
刘玉静	不超过:14000 股	不超过:0.001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4000 股	2020/3/5~2020/9/1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以及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个人资金需求

1、上述"计划减持比例"指计划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998,387,190 股)的比例。

2、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事项,减持股份数、股权比例将相应调整;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期限制,期间将停止减持股份。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董事、高管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唐润光先生及刘玉静女士承诺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上述董事、高管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董事、高管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唐润光先生及刘玉静女士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3 日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福绿洲")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本次担保没有提供反担保。

本公司及合资公司无逾期担保。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 54,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1.92%。

一、担保情况概述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恒福绿洲于近日申请额度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的非融资类保函。公司为恒福绿洲该项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有效期自相关协议签署之日起一年。

公司对恒福绿洲的授信额度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和 2019 年 5 月 1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被担保人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恒福绿洲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2 月 16 日

注册资本:8,5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山东烟台市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河抱村烟潍路东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物流园

法定代表人:刘振玮

经营范围:液化天然气(LNG)经营及进出口,LPG 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新能源技术开发;汽车配件、五金配件、燃气器具及配套设备的批发、零售;市政公用工程、化工及石油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不含工程安装施工);液化天然气加气设备操作技能培训;黄金制品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恒福绿洲系恒通股份全资子公司。

恒福绿洲一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 单位:元

科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总资产	329,811,006.83	349,222,277.38
净资产	163,872,490.73	160,644,367.31
科 目	2018 年度	2019 年三季度
营业收入	666,512,321.24	321,807,074.15
净利润	4,217,891.15	4,609,325.4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恒福绿洲申请的 5,000 万元人民币非融资类保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方式: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子公司,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经营活动在公司控制范围内。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0 万元,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54,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1.92%。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20-006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股份减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边雨辰先生的减持进展告知函,获悉边雨辰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于近日减持了部分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已披露减持计划主要内容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边雨辰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拟减持数量不超过 168,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129%,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25.00%,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4 日披露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董事、监事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二、本次减持计划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就相关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减持数量	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占减持前本人持有股份的比例(%)
边雨辰	集中竞价	2020 年 2 月 5 日	35.27	50,000	0.038%	7.415%
		2020 年 2 月 12 日	37.18	35,000	0.027%	5.190%
合计	——	——	——	85,000	0.065%	12.605%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边雨辰	674,353	0.52	589,353	0.45

三、其他事项说明

1、边雨辰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边雨辰先生本次减持没有违反股份锁定承诺,且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未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3、边雨辰先生严格遵守预披露公告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4、公司将持续关注边雨辰先生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463 证券简称:空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09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2 月 1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天竺空港工业区 B 区裕民大街甲 6 号公司 4 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5,946,20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315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卞云鹏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95,946,207	100	0	0	0	0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婷婷律师、李爱清律师

(二) 律师见证结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 12 日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 2020-009
债券代码:128082 债券简称:华锋转债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 22,667,7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2.86%)的股东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广东科创")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524,700 股(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2%)。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进行,且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本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收到广东科创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截止本公告日,广东科创持有本公司股份 22,667,7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2.8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原因、股份来源、数量及比例、减持方式、减持期间、减持价格等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自身经营需要。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拟减持数量不超过 3,524,7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应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5、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认,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减持。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广东科创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做出承诺:(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票。(2)在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的,转让发行人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其在所承诺的股票锁定期满日所持发行人股票总数的 50%;转让价格将按照股票二级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双方协定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按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广东科创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广东科创将根据市场情况、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广东科创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广东科创不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广东科创《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三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 2020-015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20,049,385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3,013,285,909 股的 37.17%。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合计 490,751,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43.82%,占公司总股本的 16.29%。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华夏控股关于将其质押的部分本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华夏控股
本次解质股份(股)	137,5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2.6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56%
解质时间	2020 年 2 月 12 日
持股数量(股)	1,084,405,058
持股比例	35.9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475,851,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3.8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79%

本次华夏控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将基于华夏控股相关融资需求而定,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日,华夏控股一致行动人鼎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基资本")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5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8%,鼎基资本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4,9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72.61%,占公司总股本的 0.49%。华夏控股一致行动人北京东方银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124,3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0%,目前未进行股份质押。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120,049,3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17%,累计质押股份合计 490,751,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43.82%,占公司总股本的 16.29%。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707 证券简称: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美国度骨化醇注射液药品注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友股份"或"公司")于近日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美国 FDA")签发的度骨化醇注射液 ANDA 批准通知(ANDA 号:211670),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一)药品名称:度骨化醇注射液(Doxercalciferol Injection)

(二)适 应 症:度骨化醇注射液用于治疗慢性肾脏疾病透析患者继发性甲状旁腺功能亢进。

(三)剂 型:注射液

(四)规 格:4 mcg/2 mL (2 mcg/mL) Multi-Dose Vials.

(五)注册分类:仿制药

(六)注 册 号:211670

(七)申 请 人: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2018 年 9 月 26 日,公司就该药品 4mcg/2mL(2mcg/ml)首次向美国 FDA 提交注册申请并获得受理,公司于 2020 年 02 月 11 日获得美国 FDA 的通知,公司就该药品 4mcg/2mL 规格 ANDA 申请获得批准。

截至目前,公司在该产品研发项目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 1309.51 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度骨化醇注射液获得美国 FDA 批准,标志着公司已具备在美国市场销售该药品资格,不但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同时表明公司在美国市场又迈入了一大步,提升了公司整体的市场竞争力,有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严格控制药品研发、生产、销售环节的质量和安全。但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容易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等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03577 证券简称:汇金通 公告编号:2020-006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从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青岛市 2019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39 号)文件获悉,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937100637,发证日期为 2019 年 11 月 28 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认定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相关规定,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即 2019 年至 2021 年)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3 日